

重庆市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关于开州区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及应急保障储备库建设项目设计方案修改的公示

开州区消防救援支队、利害关系人：

开州区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及应急保障储备库建设项目位于开州区开州大道 311 号开州区消防救援支队用地范围内，建设单位为开州区消防救援支队。项目原方案设计经区规划委员会 2022 年第 4 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500154202300015 号）。因资金限制无法按照原规模修建，建设单位现申请将方案设计作如下变更：

一、整体取消地下一层及出地面风井。新建建筑电源改由现状配电房增容提供；室内消防水源接入现状消防水池，共用消防水泵。

二、外立面干挂石材变更为真石漆。

三、取消屋顶装饰架构。

四、一层平面功能布局调整。视频会议室划分为两个房间，增加物资库房；消防控制室分隔一个工具间。

本次方案修改后，总建筑面积由 6191.72 m^2 减少至 4552.71 m^2 ，较修改前减少 1639.01 m^2 ；总计容建筑面积由 4578.14 m^2 减

少至 4552.71 m²，较修改前减少 25.43 m²。取消室内全部 23 停车位，室外停车位不变，建筑密度、绿地率等指标不变化。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图。

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现对申请修改的内容进行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修改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
3.《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公示单位：重庆市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公示地点：1.项目建设现场
2.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公众信息网

公示时间：2023 年 1 月 19 日—2023 年 1 月 26 日。

意见反馈：

1.若您对开州区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及应急保障储备库建设项目设计方案修改有意见和建议，应在意见反馈期限届满前向重庆市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交书面意见、身份证明材料和联系方式。书面意见可当面提交也可通过邮寄方式提交。以邮寄方式提交的，请在信封正面注明“公示反馈意见”字样，提交时间以邮局收件邮戳载明的时间为准。

2.若您认为自己是该规划方案变更的利害关系人，在提交书面意见时，还应提供房产证（或购房合同）等证明该规划方案变更直接涉及您利益的材料。

3.意见反馈期限截至公示期届满后 5 个工作日。规定期限内未反馈意见的，视为放弃权利。

4.相关利害关系人可自公示期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重

庆市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直接涉及您利益的证明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自动放弃听证权利。

通信地址：重庆市开州区开州大道 189 号，邮政编码 405400。
联系人：匡轩 联系电话：52385987

重庆市开州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1 月 19 日